

商海识骗局

高援之 编著

中国林业出版社

自序

茫茫商海，滚滚人流，万贤竞争，群雄逐鹿。

经商热，“下海”潮，这是当今改革开放的年代中国社会一大特色。我国集体、个人兴办的工厂和企业，如公司、商店、中心、集团……像雨后春笋般冒出，干部、职工、教师、作家、演员、歌星、记者、科研人员……纷纷离岗下海，更有亿万农民离乡经商；生意热、股票热、招聘热、拍卖热、开发区热、房地产热，第二职业热层出不穷；社会关系出现撞击、裂变、重组，人们被卷进了强劲的经商浪潮。“文不经商，士不理财”的千年古训也动摇了根基。人们怀着好奇与希望，开始与“铁饭碗”道别，向着那市场经济的海洋，去寻找自己的另一方天地。

经商热促进了市场繁荣，推动了经济发展。同时使城乡居民有了更多的就业机会，还出现了百万“大款”、亿万富翁。

但是，大潮涌动，会搅得沉渣泛起；春风荡漾，易带来瘟疫流行。经商热浪，“下海”狂潮也引起泥沙俱下，龟鳖横游，社会上各色骗子纷纷登场；从提篮小卖、沿街兜售的小商小贩，到挥金如土、走南闯北的大款大亨……在中国，每天至少有千人受骗后捶胸顿足，至少有千万元的骗失金额。骗子和骗案的增多，使商海有了更多的险滩暗礁，“下海”者常遇莫测风云，生意人总存旦夕祸福，欣慰与忧愁同在，机遇与风险并存。

你是经商者吗？是厂商、批发商还是零售商？是金融商还是房地产商？是从事种植经营还是搞养殖经营？是干建筑业

还是搞运输业？你注意过报刊上致富信息吗？你干过股票生意吗？你与外商打过交道吗？……无论你属于何类经营者，无论你从事何种工作，只要你去接触市场，想盈利，想发财，想引资，想购好商品，你都有可能受骗上当。甚至人在屋内坐，骗子找上门。因为在社会上，受骗悲剧屡见不鲜，诈骗犯罪已成为社会公害，市场毒瘤。你有时想赚更多的钱结果误入商战“雷区”，反而失去更多的钱。数目小的，感到可惜气愤；数目大的或痛心疾首，或身负重债或一蹶不振，甚至自寻短见。

怎样赢得商战而又避免上当受骗？看了这本书，你会发现本书在帮你总结经验，在助你吸取教训，在教你如何识破骗局，在鼓励你到商海中乘风破浪，勇往直前。

为了增强理解，同时增加可读性、趣味性，本书揭露、剖析了大量的经济诈骗手法及其犯罪案例。这些案例几乎都是社会上发生的真实故事，其内容广泛，情节曲折，相信各位读后会增强防骗识骗的能力，从而对你的事业兴旺有所裨益。正是：

商海风云乱纷纷，险滩暗礁时惊心。

受骗失资事业破，翻船落难家财沦。

谨防难防勾大意，人心叵测宜谨慎。

欲识商场奸诈计，本书为你指迷津。

谨以本书献给经商家、消费者、执法者。

作者

1997年4月

目 录

自序

绪论	(1)
一、什么是经济诈骗行为和诈骗罪	(1)
二、当今经济诈骗犯罪的特点	(2)
三、经济诈骗活动猖獗的原因	(2)
四、经济诈骗犯罪的类别和形式	(5)
五、经济诈骗犯罪的危害性	(6)
六、经济诈骗行为的特点和手法	(7)
第一章 购货骗局	(9)
一、金钩钓鱼	(9)
二、反手制人	(11)
三、投饵设套	(13)
四、釜底抽薪	(14)
五、借鸡生蛋	(14)
六、借刀杀人	(15)
七、暗度陈仓	(16)
八、拔寨撤营	(17)
九、改头换面	(20)
十、借尸还魂	(21)
十一、里应外合	(23)
十二、先发制人	(25)
十三、借艇割禾	(26)
十四、以假换真	(27)

第二章 销货骗局	(34)
一、连环作套	(34)
二、借花献佛	(38)
三、瞒天过海	(40)
四、移花接木	(41)
五、借花引蝶	(44)
六、无中生有	(46)
七、金蝉蜕壳	(49)
八、逼人却步	(50)
九、请君入瓮	(52)
十、偷梁换柱	(55)
十一、软硬兼施	(55)
十二、抛砖引玉	(57)
十三、买鬼推磨	(61)
十四、声东击西	(64)
十五、布阱诱人	(67)
第三章 零售骗局	(71)
一、双簧做笼	(71)
二、以假充真	(73)
三、土货洋化	(74)
四、减价哄宾	(74)
五、囤积居奇	(75)
六、好坏搭称	(76)
七、漫天要价	(76)
八、先礼后兵	(77)
九、先甜后苦	(78)
十、玩弄鬼秤	(78)

十一、充内饰外.....	(80)
十二、有奖倾销.....	(80)
第四章 联营骗局	(82)
一、反客为主.....	(82)
二、高利诱引.....	(83)
三、低技高卖.....	(86)
四、联假销真.....	(86)
五、假包真骗.....	(88)
六、担保陷阱.....	(89)
七、俏货诱骗.....	(90)
八、冒牌借名.....	(91)
第五章 冒充骗局	(93)
一、冒牌商品.....	(93)
二、冒牌厂商.....	(98)
三、冒牌外商.....	(99)
四、货物冒领	(104)
五、假牌企业	(104)
六、冒充警察	(105)
七、冒充军人	(106)
八、冒充老乡	(108)
九、冒充友人	(110)
十、冒充法官	(110)
十一、冒充应婚	(112)
十二、冒名募捐	(113)
十三、假冒损伤	(114)
十四、冒名取款	(115)
十五、乌有工程	(116)

十六、谋财毒熏	(120)
第六章 造假骗局	(122)
一、掺杂使假	(122)
二、伪劣商品	(123)
三、伪造证件	(125)
四、伪造票证	(126)
五、伪造货币	(128)
六、伪造公文	(130)
七、伪造托付	(131)
八、假股吞金	(132)
九、骗钱引赌	(135)
十、丢包诱引	(138)
十一、编假撒谎	(139)
十二、诓骗熟人	(141)
十三、玩弄黑票	(142)
十四、骗税冒领	(144)
十五、保险骗赔	(146)
十六、介绍出境	(148)
十七、碰撞索赔	(149)
十八、假货充金	(151)
十九、假药骗人	(153)
二十、魔术骗人	(154)
第七章 信息骗局	(157)
一、挂靠大树	(157)
二、夸下海口	(158)
三、打出幌子	(159)
四、回收欺骗	(161)

五、假冒地址	(162)
六、真假难辨	(162)
七、购此邮彼	(163)
八、误导宣传	(164)
九、招工招生	(164)
十、招士纳贤	(166)
十一、招收会员	(167)
十二、伪医假药	(169)
第八章 金融骗局	(173)
一、伪造存单	(173)
二、玩弄转帐	(175)
三、虚构额度	(176)
四、贿贷伎俩	(177)
五、冒名索款	(178)
六、金库骗奖	(181)
七、虚构遗产	(183)
八、旧钞真相	(186)
九、假票套汇	(189)
十、假冒银行	(189)
十一、虚假贷款	(190)
第九章 涉外骗局	(192)
一、“白条”联营	(192)
二、金融欺诈	(194)
三、内外合骗	(199)
四、提高报价	(201)
五、骗夺差价	(202)
六、股虚帐假	(202)

七、废旧充好	(202)
八、低技充高	(205)
九、假联真骗	(206)
十、投饵诱骗	(208)
十一、偷税避税	(208)
十二、贸易诈骗	(210)
十三、商业间谍	(216)
十四、走私骗子	(217)
十五、非法经营	(217)
第十章 识骗防骗治骗	(218)
一、怎样识骗	(219)
二、怎样防骗	(222)
三、加强商业道德教育和法制建设	(227)

绪 论

一、什么是经济诈骗行为和诈骗罪

经济诈骗行为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以欺骗手段骗取公私财物的行为；若骗取较大数目的公私财物即构成诈骗罪。诈骗行为的主观方面是以侵犯公私财物为直接动机；客观方面是以欺骗手段，采用部分虚构或全部虚构事实或掩盖某种事实的手法，以达到使财物所有人或占有人“自觉自愿”交出财物的目的。

诈骗行为及犯罪与经济纠纷是不同的。经济纠纷是社会经济活动中的正常事件。主要特征是：当事一方或双方作为或不作为的形式违反所订经济合同；在主观上，当事人一方或双方有过错并对责任的承担有争议，在客观上所订经济合同有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的事实存在。

经济纠纷中可能存在欺骗行为，但不是诈骗行为。把诈骗罪混同于经济活动中的欺骗行为引起的纠纷是不正确的。另一方面有人认为，凡是双方订有合同，一方或双方未履行合同就不属于诈骗行为而一律视为经济纠纷，这也是不正确的。我们说，“订合同”是诈骗手法之一，事实上有很大部分诈骗行为是采用订合同以蒙蔽人的手法来骗取财物的。如果只是以是否订合同来判定是否诈骗，将会使许多诈骗犯罪不能受到

经济处罚和法律制裁。

诈骗行为具有蒙蔽性、欺骗性、但没有强迫性。“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与某些明显的经济敲诈行为相比，诈骗行为更能轻易得逞，危害更大。

二、当今经济诈骗犯罪的特点

1. 大案要案激增

由于诈骗分子作案手段有许多新的“创造”，即智力型犯罪增多，全国大案要案激增。1980年至1985年，公安部直接立案的只有900多起；而1996年一年就达7万多起。80年代，平均诈骗案额几万元，上10万元已算大案；而90年代，平均案额几十万元，百万元案件已不足为奇。如沈太福集资骗案达10亿元，衡水农行备用信用证诈骗案达100亿元。

2. 发案重点转移

诈骗的对象，由过去诈骗个人、小企业转移到国有大中型企业，例如大工厂、大公司、重点工程、银行、保险公司，诈骗范围达数省甚至全国。尤其是银行，成了骗子们主攻目标之一。

3. 团伙诈骗横行

单人行骗变成了团伙、集团行骗，他们组织网络，分工合作，有公司、有阵地、有打手、有地方势力保护。

4. 涉外骗案猛增

中国对外开放以来，国外不法分子乘机以种种名义到国内行骗，国内也有人在境内外诈骗外国人。

三、经济诈骗活动猖獗的原因

1. 商品意识、市场取向所带来的副产品

改革开放特别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给人们思想带

来了新的市场取向,加深了商品意识。应该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因为它是以尊重价值规律为前提,按照市场需求组织经济运行,为各经济实体、经营者的合理竞争提供了保障;它给社会带来了降低消耗、改进产品、提高效率、避免浪费等好处。可以肯定,市场经济运行若干年后的直接结果是:一方面给社会生产、经济效益以及社会 and 个人的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带来前所未有的巨大进步;一方面,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进一步完善,生产力进一步得到解放,它带给人们的是更多的自由,人的自身价值有了广阔的实现途径,使整个社会摆脱了过去的禁锢状态、惰性状态而变得富于活力。每个人都有可能在均等的机会面前,凭借自己的聪明才智与诚实的劳动驾驭命运之船在市场那波涛汹涌的汪洋大海里去弄潮,去竞争,去实现个人的利益和对社会的贡献。毫无疑问,凡是正当的利益追求,都会受到社会的尊重和理解,同时受到法律的保护。

虽然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不存在根本的矛盾,但是,市场取向所产生的商品意识、竞争意识和金钱意识也会给社会带来消极影响。正如办工厂虽然其产品会给社会带来好处,但其副产品也会带来环境污染一样,必须加以治理。现在一些人把商海平等竞争、优胜劣汰理解为“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也就是说,只要能提高自身经济效益,弄得到钱,就不管用什么手段都行;有的人还认为,商场如战场,没有善恶之分等等错误认识,把诈骗视为“有板眼”、有能耐,于是社会出现了一批靠不正当手段去谋取钱财的人。

2. 社会无正当职业的人数增多

无正当职业者因为大多数没有固定工作和收入,其中一些人容易产生各种不良倾向:有因生活所迫铤而走险者;看到

别人发财心理不平衡的唯利是图者；经营亏损转而胡作非为者；想发横财、当暴发户的社会投机者；巧取豪夺的黑社会势力……据调查，这些无正当职业者中搞诈骗的特别多，尤其是出外的农村富余人员。

3. 旧社会的丑恶思想残余影响着人们

首先，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剥削阶级思想在新环境里的抬头；其次对外开放、国外某些唯利是图的思想意识、腐朽没落的生活方式、尔虞我诈不择手段的人际关系，也开始侵入我国；不健康的思想意识搞乱了一些人的思想，使具有讲信誉、讲道德、有传统美德的中华民族的肌体遭到侵蚀，这些人缺少生活的精神支柱，道德沦丧，社会上出现了少数不讲道德、丧失人格的流氓无赖及其他形形色色的诈骗分子。

4. 经营失败者的冒险

由于当今社会物资和社会购买力有限，而经商者众多，不少人经营亏损负债，迫使一些人走向诈骗邪路。如有一诈骗犯在被捕后交待真实思想：“本想发财，结果负债1万多。我就想，与其老老实实、平平凡凡地活着，倒不如冒风险去骗，骗比抢、盗来得容易，风险也小，一旦骗得成功，就可发一笔财。”

5. 法制不健全，执法不力，市场管理松懈

由于我国市场经济运行尚未健全，经营活动尚未完全步入法制轨道，市场秩序混乱，加之地方保护主义、熟人庇护主义、贿赂袒护主义这“三护主义”盛行，使一些诈骗犯罪能够轻易得逞，诈骗案件得不到及时处理，诈骗犯罪分子得不到有力地打击和惩罚。

6. 受害人无力或不愿采取补救措施

不少诈骗分子一旦诈骗得手便隐藏不出或逃之夭夭，或有地方势力保护，或执法人员不愿下力去追查。所以不少受害

者往往无力或不愿采取追索措施，一旦采取行动所付出的人力、物力、财力很大也得不偿失。这样使一些诈骗犯罪分子容易逃脱，他们尝到“甜头”，又进一步搞诈骗活动。

7. 受害人的素质不高，警惕性不强

有这样几种人容易受骗：①缺少防骗的警惕性即没有防骗思想准备的人；②没有经商经验的人；③经商知识缺乏的人；④生性天真、毫不疑人、轻易相信别人的人。由于这些人大量存在，特别是初涉商海、经验不足的人很多，容易被别人所骗，骗子觉得诈骗容易成功，使案件增多。

四、经济诈骗犯罪的类别和形式

1. 小骗子

耍小手腕到乡下或街头行骗，诈骗的数目有限。

2. 大骗子

阴险毒辣，老谋深算；对诈骗方式和方法精通，不易识别；往往在诈骗之前进行精心设计，必要时请帮凶；诈骗手段较高，诈骗钱财较多。

3. 职业骗子

专靠诈骗维持生计，这种人搞诈骗有经验、有胆量，能轻易得手而又会逃避追究。

4. 机会骗子

平时做生意一般不乱来，一旦条件成熟，机会来到，便搞一次诈骗，这种类型的骗子较多。

5. 反手骗子

当自己受骗、财物受损后，反过来去骗他人的钱财，以弥补损失，这种类型的也不在少数。

6. 困兽骗子

自己经营发生亏损、负债，不去用正当手段扭亏为盈，而是采取“困兽犹斗”的办法，到外面去诈骗。

7. 诈骗团伙

二人以上合伙作案，例如一人订货、另一人去叫卖做“托儿”，引人上钩。他们由于互相勾结，以互不相识的假象蒙蔽人，很容易使人上当，诈骗财物数额较大。

8. 诈骗集团

他们的人数较多，以“公司”的名义出现，有阵地（办公室）、有假印章、假证件、假牌子；有的还暗聘地痞无赖甚至变质公务人员作帮凶；他们活动量大、范围广；诈骗财物巨大，一些触目惊心的大案、要案出自其手，正所谓“堂堂正正的招牌，偷偷摸摸的勾当”。例如 1993 年 10 月，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判一起案涉成员近百人、震惊全国的特大诈骗案，这一诈骗集团的主犯李某是“华美商业公司”经理，实际上他是诈骗集团的头头。他们打着金字招牌，篡改营业执照，以成都为活动中心，在北京、天津、广东、湖北、湖南、四川六个省市十几个地区进行诈骗活动。他们签订的虚假合同 219 个，金额达 31 亿人民币和 2449 万美元，骗取货款和定金 1140 万元，用来大肆挥霍。

9. 跨国骗子

有的洋骗子以做生意、投资、旅游观光、考察讲学等名义来华行骗，利用处于开放之初的中国，人们对外国和外国人的盲目崇拜，使不少人上当受骗。受骗后不易追究，国家损失巨大。还有的中国人在境内外诈骗外国人，其案例也不少。

五、经济诈骗犯罪的危害性

1. 对社会的危害

首先,打乱了正常的经济运行秩序,社会经济活动不能正常运转,有的地方诈骗成风,使这些地方经济发展受阻,该做的生意不敢做,该搞的经营不敢搞,从而阻碍全国经济发展。其次,诈骗行为使公私企业陷于重重危机,有的一蹶不振,有的停产倒闭,影响了改革开放的进程;同时,破坏了社会道德和经商环境,把人们的思想搞乱,影响了社会风气。

2. 对受骗者的危害

无论是个人还是集体以至国家,受骗后带来的是经济损失、信誉丧失,使个人面子扫地、生活不安、甚至倾家荡产。有的流离失所,以至失去理智,自寻短见;有的反过来也去搞诈骗,加剧了社会的不稳定。

3. 对诈骗者本身的危害

搞诈骗的人对自己也存在着巨大“风险”。每一宗骗案的发生,随之便发生了被骗者的追究、报复,或引起纠纷、官司、殴打、伤残甚至绑架人质、杀人毁房,或锒铛入狱,以至家破人亡、人财两空,自食恶果。

六、经济诈骗行为的特点和手法

1. 利用人们趋利的心理

现在人们的投资意识较浓厚了,有了钱,不满足于银行利息,总想投资赚更多的钱,特别是碰上某种短、平、快、多的赚钱项目,往往跃跃欲试。骗子们就利用这种趋利的心理,故意造成能快速取利的假象,使人步入其圈套。

2. 利用人们避害的心理

骗子有时故意说成或造成某事有百害无一利,甚至预言“大祸即将临头”;特别是当有人陷入某种危险之中时,骗子即设下“消灾”、“避难”的圈套,以“帮助”其人解脱危难为由,诈

骗钱财。

3. 利用人们贪小利和享乐心理

骗子以各种小恩小惠打动对方，诱惑对方，使其丧失警惕，尝到甜头，欲罢不能，听其摆布；或投其所好，以酒、色、钱、物、赌麻痹之，然后行其骗，使人落入其设下的陷阱。

4. 利用人们敬慕心理行骗

军人、警察、领导干部、记者、法官、外商等几种人在人们心目中值得敬仰、羡慕、信赖，形成一种崇拜，对其言行深信不疑。骗子们常常冒充这些人的身份骗取财物，一些人对其缺乏必要的了解便言听计从，结果受骗。

5. 利用人们信赖心理行骗

对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国家机关、大公司等等，群众很信赖，骗子就利用这一心理，或登广告、或冒充、或打其牌子行骗，使不少人上当受骗。

6. 利用人们错觉心理行骗

人们对印章、证件、票证、货币以及某些物品不会识别真假，往往错把假的当成真的，骗子们就伪造这些东西行骗；有的让你看好货，给的是假货劣货；有的让你看的是别人的货，付款后又无货；有的假货充真货，土货充洋货；有的在秤上玩把戏等等，都是利用人们的错觉心理。

总之，诈骗犯罪分子善于利用人们的弱点来变幻各种手法，可谓五花八门。但是，尽管诈骗犯罪分子诡计多端、狡诈多变、真伪难辨，其惯用手法还是有一定规律可循的。本书将专门研究、剖析经济诈骗犯罪的基本手法，揭露其一般犯罪规律。让经商者引以为鉴，以减少和避免受骗。